

证券代码：600872

证券简称：中炬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1-065号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（证监发行字[2007]500号）规定：“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，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，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，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（境内或境外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，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。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前应由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”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、增发、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。据此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，也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。公司于2021年7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26日